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
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及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一）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向川先生、邓纲先生自2020年10月28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时间即将满六年（即2026年10月27日）。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关于独立董事任职期限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向川先生、邓纲先生分别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向川先生、邓纲先生按照公司离职管理相关制度做好工作交接。

鉴于向川先生、邓纲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成员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向川先生、邓纲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向川先生、邓纲先生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向川先生、邓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向川先生、邓纲先生在任职期间，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各项职责，本公司及董事会对向川先生、邓纲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9月2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邬展霞女士、程小芯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邬展霞女士、程小芯女士均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邬展霞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公司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二、调整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拟调整，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的，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9月2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本次调整前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董事会 各专门委员会	调整前	调整后
审计委员会	刘军岭（召集人）、向川、肖伟伟	刘军岭（召集人）、程小芯、肖伟伟
战略委员会	洪伟（召集人）、邓纲、熊英	洪伟（召集人）、邬展霞、熊英
提名委员会	向川（召集人）、洪伟、刘军岭	程小芯（召集人）、洪伟、刘军岭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邓纲（召集人）、洪伟、刘军岭	邬展霞（召集人）、洪伟、刘军岭

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上述调整事项以公司股东会同意选举邬展霞女士、程小芯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为前提，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在上述调整事项未正式生效前，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原成员将继续履行相应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4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邬展霞女士：197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研究生学历，1992年7月至1996年8月，就职于《领导决策信息》编辑部，任总经理助理；1999年8月至2008年7月，就职于上海开放大学，任金融会计系会计专业主任；2008年8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对外经贸大学，现任会计学教授、国际税收研究中心主任、税务专硕中心主任。2016年4月至2021年12月，担任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2月至2023年12月，担任宁波星源卓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2月至2022年12月，担任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6月至今，担任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邬展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邬展霞女士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邬展霞女士已于2015年7月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程小芯女士：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拥有律师资格证书。1996年7月至2000年5月，就职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法律顾问；2000年5月至2002年12月，就职上海市嚒城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02年12月至2003年5月，就职上海市佳信达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03年5月至2014年6月，就职上海市世代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14年6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现任律师，曾任行政管理人员。2017年11月至2023年11月，担任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小芯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程小芯

女士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程小蕊女士已于2018年1月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